



# 庄浪县人民医院医共体信息化（一期） 建设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庄浪县人民医院医共体信息化（一期）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GH251202-YGTXXH

项目名称：庄浪县人民医院医共体信息化（一期）建设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050.00 万元。其中第一包 600.00 万，第二包 450.00 万。（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视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

第一包：对县域大健康数据中心、政府监管决策支撑体系、医共体医疗协同服务体系、医共体医防融合服务体系、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体系、医共体资源及运营管理体系进行升级维护，并提供云运维服务 1 年；

第二包：为医共体信息化（一期）建设采购安装硬件系统设备一批。（详细参数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

第一包：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升级安装调试完毕并能正常使用。

第二包：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能正常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信息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基本户开户银行资信证明或 2024 年度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提供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专业技术人员（须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和企业声明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扶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第一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给予10%的扣除，第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第一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第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第一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第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网上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gp.gov.cn](http://www.c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gp.gov.cn](http://www.c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http://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3. 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未进行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4. 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  
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  
“固化后的招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导入固化招标文  
件后按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5. 开标提示：开始开标后，请投标人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  
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核验投标文件，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  
结果。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致电：0931-4267890 进行咨询。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庄浪县人民医院  
地 址：庄浪县水洛镇东街社区南滨河路 398 号  
联系人：胡芳莉

联系方式：1809331785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国恒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庄浪县南城区水洛印象城 7 号楼 209 室



联系人：史彩霞

联系电话：1519337640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彩霞

联系电话：15193376401

邮箱：2724187923@qq.com



附件

##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公平竞争自查表

项目名称：庄浪县人民医院医共体信息化（一期）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庄浪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及电话：	胡芳莉18093317855
代理机构：	甘肃国恒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史彩霞15193376401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 )
1.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以不合理条件或者产品产地来源等限制或者排斥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以供应商的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评审因素未细化量化，未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违规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审查结论	通过
代理机构意见	经办人: 史秋雨 负责人: 丘晓东  2024年12月5日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张伟华 负责人: 王海丽  2024年12月5日